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
GENERALS/1996/15/Add.29
2 August 1996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及其
审议达到的阶段的简要说明

增编

秘书长依照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11条,提出下列简要说明。

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项目清单载于1996年1月11日S/1996/15号、1996年2月9日S/1996/15/Add.4号、1996年3月8日S/1996/15/Add.8号、1996年4月19日S/1996/15/Add.14号和1996年5月17日S/1996/15/Add.18号文件。

在1996年7月27日终了的一周内,安全理事会对下列项目采取了行动:

布隆迪局势(见S/25070/Add.43、S/25070/Add.46、S/1994/20/Add.29、S/1994/20/Add.33、S/1994/20/Add.41、S/1994/20/Add.50、S/1995/40/Add.4、S/1995/40/Add.9、S/1995/40/Add.12、S/1995/40/Add.34、S/1996/15、S/1996/15/Add.4、S/1996/15/Add.9、S/1996/15/Add.16、和S/1996/15/Add.19、)

1996年7月24日,安全理事会按照事先协商达成的理解,在第3682次会议上恢复审议这个项目。安理会收到1996年7月22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(S/1996/591)。

主席征得安理会同意,应布隆迪代表的请求,邀请他参加讨论,但无表决权。

主席说,安理会协商后,授权他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,并宣读该声明(案文见S/PRST/1996/31;将在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,第五十一年,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,1996年》中印发)。

1996年2月24日两架民用飞机被击落(见S/1996/15/Add.8)

1996年7月26日,安全理事会按照事先协商达成的理解,在第3683次会议上恢复审议这个项目。安理会收到秘书长的说明(S/1996/509)。

主席征得安理会同意,应哥伦比亚、古巴、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越南代表的请求,邀请他们参加讨论,但无表决权。

主席提请注意美利坚合众国提交的决议草案(S/1996/596)。

安全理事会就决议草案S/1996/596进行表决。该决议草案以13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两票弃权(中国和俄罗斯联邦)获得通过,成为第1067(1996)号决议(案文见S/RES/1067(1996);将在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,第五十一年,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,1996》中印发)。
